

旧邮箱

用户名: 密码: [所长信箱](#)[留言信箱](#)现在位置: [首页](#) > [研究生](#) > [博士招生](#)**研究生**

- [招生简章](#)
- [导师简介](#)
- [硕士招生](#)
- [博士招生](#)
- [文档下载](#)
- [毕业就业](#)
- [研究生会](#)
- [规章制度](#)
- [学位管理](#)
- [暑期学校](#)

## 理化所2016年博士生招生简章及招生专业目录

发表日期: 2015-11-23

 打印
 字体大小: 大 中 小
 [【关闭】](#)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建于1999年6月,是以原中国科学院感光化学研究所、低温技术实验中心为主体,联合北京人工晶体研究发展中心和化学研究所的相关部分整合而成。全所现有在职职工480人,其中中国科学院院士5人、中国工程院院士2人、第三世界科学院院士2人、研究员73人、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132人。

理化技术研究所是以物理、化学和工程技术为学科背景,以高科技创新和成果转移转化研究为职责使命的研究机构。重点开展光化学转换和光电功能材料应用基础研究及成果转移转化,为我国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及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持续提供源头创新;着力突破非线性光学晶体和全固态激光器核心关键技术,保持和扩大我国在相关领域的国际领先地位;致力推进低温工程与技术的发展和运用,为我国大科学工程和航天工程等重要领域的跨越性发展提供战略性支撑,将理化技术研究所建设成为在国际上有重要影响的高水平研究机构。主要研究领域为光化学/功能材料与技术、功能晶体与激光技术、低温科学(工程)与技术、国家安全相关技术、生物基材料与医用技术装备。全所现有1个国家工程研究中心,1个国家重点实验室,3个中科院重点实验室,2个北京市重点实验室,2个所级重点实验室,若干研究中心和研究组。

理化所自1978年起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1985年开始招收博士研究生,设有物理学、化学、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3个一级学科博士、硕士研究生培养点,化学工程与技术一级学科硕士研究生培养点,材料学二级学科博士、硕士研究生培养点,动力工程、化学工程、光学工程、材料工程4个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点,化学、物理学、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3个一级学科博士后流动站。现有博士生导师66人,硕士生导师62人,现有在学博士和硕士研究生近500人。

理化技术所科研项目多,科研经费充足,实验设备先进,导师力量雄厚,研究生住宿条件优越,为研究生提供了良好的成长成才环境。理化技术所实行研究生奖学金制度和研究生助理津贴制度,并设立所长奖学金,对在科研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者予以奖励。

热忱欢迎广大青年学子报考理化技术所!

###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爱国守法,在本学科领域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及相关工作的能力,能在科学研究和专门技术等方面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

### 二、报考条件及要求

(一)报考理化所普通招考的博士学位研究生,需满足下列条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3.考生的学位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已获得国家承认的硕士或博士学位的人员;
  - (2)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硕士毕业生(能在博士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 (3)硕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

其中硕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是指:

- ①获得国家承认的学士学位满6年(从获得学士学位到博士生入学之日),达到与硕士学位同等学力;
- ②国家承认学历的硕士研究生结业生(报名时已取得结业证书);
- ③报名时已取得国家承认学历的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但尚未取得硕士学位的人员。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培养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5.有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以上职称专家（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二）同等学力人员报考，除符合上述有关要求外，还应具备下列条件：

1.已取得报考专业6门以上硕士研究生主干课程的合格成绩（由教务部门出具成绩证明或成绩通知单）；

2.已在公开出版的核心学术期刊发表过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学术论文2篇（第一作者）；或获得过与报考专业相关的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为主要完成人）；或主持过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

（三）三年学制的全日制应届硕士毕业生报考，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以及两年学制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必须取得硕士学位后方可报考。

（四）下列情况的考生报名时须征得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单位的同意。

1.现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应届毕业硕士生；

2.拟报考定向培养的考生；

3.原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硕士生，现正在履行合同服务期的在职人员考生。

（五）现役军人考生，按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报考手续。

（六）我所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计划博士研究生。该专项计划实行“与普通招考考生统一考试、单独划线录取、定向少数民族地区培养”的政策，主要面向少数民族考生。报考该专项计划的考生，除了需具备上述第（一）款中各项条件外，还须符合下列条件：

（1）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立志为西部大开发和民族地区发展服务。

（2）考生原籍在西部12省、自治区、直辖市，海南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河北、辽宁、吉林、黑龙江4省民族自治地方，湖南湘西自治州、张家界（享受西部政策的一县两区）、湖北恩施自治州等地区，或者是内地西藏班、内地新疆高中班、民族院校、高校少数民族预科培养基地和民族硕士基础培训基地等学校和培训机构的教师和管理人员。

（3）经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民族教育处审核同意报考。

（4）作为少数民族骨干计划培养的硕士研究生，原则上毕业后需到定向地区工作两年以上，经定向单位同意后方可报考博士研究生

（七）在学的硕博连读生转博，参照理化所相关规定报考。

### 三、报名时间、方式及报名手续

理化所普通招考的博士学位研究生每年一次。

1.报名时间:

网报时间：2015年12月10日~2016年1月31日。本次网报包括硕博连读转博考生和普通招考考生。

2.符合报考条件考生须进行网上报名，请考生登陆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ucas.ac.cn>），点击“博士报名”，根据自己的情况分别选择“普通招考”、“硕博转博”二种类别之一进入相应的报名系统中，进行考生注册。

3.网上报名成功后，报考“普通招考”类别的考生应在规定的期限内向培养单位提交下列书面材料：

（1）网上报名时填写好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打印件；

（2）2名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专家推荐书（推荐书在中国科学院大学博士网报系统首页中下载，由推荐专家填写后寄至我所研招办，也可密封后由考生转交）；

（3）硕士课程成绩单和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

（4）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5）发表文章及获奖等材料；

（6）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人员请提交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成绩单、发表文章等材料。

（7）报名费200元。

报考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考生除了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由原籍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民族教育处审核盖章的《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空表可从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资料下载”区下载）。

4.硕博连读转博的考生应在2016年1月31日前向我所研招办提交网上报名系统生成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打印件。

5.在对考生的报名材料进行审查后，向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发放准考证。在复试阶段将对报考资格进行复查，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6.我所春季只招收本所硕博转博考生，秋季招收硕博转博、直博生及对外公开招考考生。

### 四、考试科目及考试方式

1.考试分初试、复试两个阶段。

2.初试的笔试科目为：政治理论课（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和应届硕士毕业生可以免试）、英语和两门的业务课，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满分为100分。英语由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统一命题，业务课由理化所命题。

3.初试时间

业务课一考试时间：2016年3月18日上午8:30~11:30； 业务课二考试时间：2016年3月18日下午14:00~17:00；

英语考试时间：2016年3月19日上午8:30~11:30。

4.同等学力考生除了必须参加政治理论课笔试外（在初试时进行），还必须加试所报考专业的两门硕士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方式为闭卷笔试，每门加试科目考试时间不少于2小时，满分为100分。加试的科目名称和测试范围以及具体时间、地点等，另行通知。

5.复试的时间、内容和方式另行通知。

## 五、体格检查

体检由研究所在复试阶段组织考生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以及《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要求进行。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

## 六、录取

理化所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考生入学考试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含面试成绩，以及对考生硕士（本科）阶段的学习成绩、硕士（学士）学位论文和评议书、专家推荐信等材料的综合考评结果）、思想政治表现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录取名单。政审不合格、体检不合格或复试不及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 七、收费及待遇

中国科学院大学2016年度博士研究生招生将按照国家规定进行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改革，对新入学的所有博士研究生全面收取学费，同时将完善研究生奖助政策体系，提高优秀在学研究生的奖助力度。

国家计划内全日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的学费标准为10000元/年·生，非全日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的学费标准为12000元/年·生，按学年收取。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的收费标准同上。

硕博连读转博考生经考核录取为博士入学时，按博士身份缴纳学费。

中国科学院大学为非定向的博士研究生提供博士学业奖学金（生均13000元/年·生），博士一年级的标准为13000元/年·生，博士二年级以上的根据学业及现实表现分为A、B、C三等：A等（比例5%，标准为16000元/年·生），B等（比例90%，标准为13000元/年·生），C等（比例5%，标准为10000元/年·生）。

## 八、学习年限

我所招收的博士学位研究生实行学分制和弹性学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学习年限一般为3-4年，工程博士研究生学习年限一般为4-6年，直博生学习年限一般为5年。

## 九、违纪处罚

对于考生申报虚假材料、考试作弊及其他违反招生规定的行为，按教育部《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严肃处理。

## 十、其它

1.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委培、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使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2.硕博连读生的考核和录取，按照理化所有关规定进行。

3.考生可通过理化所网页查阅招生专业目录，及导师联系方式等相关招生信息。

4.本简章如有与国家新出台的招生政策不符的，以新政策为准。

**5.预计2016年共招收71名博士研究生，预计招收直博生15名，硕博连读生40名，普通招考16名。**

**具体名额见招生专业目录。**

**附件：理化所2016年博士生招生专业目录**

如有疑问，请联系中科院理化所招生办公室。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29号

邮 编：100190

网 址：<http://www.ipc.ac.cn>

联系人：丁黎

电 话：010-82543436

E-mail: [yzb@mail.ipc.ac.cn](mailto:yzb@mail.ipc.ac.cn)

理化所保研/考研交流QQ群：190210435，248442124（欢迎加入交流讨论）



“理化所研招办”官方微信公众平台

---

» 评论

» 相关新闻

» 附件下载：

理化所2016年博士招生专业目录.pdf 



版权所有：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 Copyright 2002-2015  
地址：中国.北京 京ICP备05002791号